

96 學年度第 1 次空間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97 年 1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4 時 30 分

地點：行政大樓 4006 室

主席：張校長宗仁

記錄：鍾文憲

出席委員及列席單位代表：（如簽到表）

壹、主席宣布開會：

出席委員已逾委員會委員人數二分之一，會議開始。

貳、主席致詞

本次會議希望各使用單位對於使用需求能加以確認，以避免變來變去，而影響未來統包工程的規劃與施工，另關於是否辦理環評之工作，請協調主管機關釐清。

參、亞新公司技術服務報告：

亞新公司針對初步設計成果之空間分配、經費分析等進行報告（簡報資料如附件）。

肆、討論事項及決議：

（一）奈米研究所空間分配與使用情形。

奈米中心何主任說明：

本工程規劃之隔間係採用輕隔間方式，屆時本所再依需要隔間，惟請確認貴儀中心天花之高度與地坪之施作方式。

亞新代表說明：

1. 貴儀中心樓層之淨高為 3.3 公尺，並且依需求挑空部分樓版。
2. 奈米研究所與貴儀中心之地坪均採用環氧樹脂塗漆，天花則不設礦纖天花板，而塗環保漆。

決議：

確認貴重暨共用儀器中心與奈米所之使用需求。

(二) 生醫所空間分配與使用情形。

生醫所黃教授說明：

本所獲核定增聘教師一名，是以，原空間規劃之六間實驗室與研究室已不足，需再增設一間。

亞新代表說明：

生醫所因特殊的實驗需求而設置有獨立的空調系統，若擬增設實驗室，建議應以同一樓層為最佳考量，以利空調工程配置。

決議：

生醫所需求增加一間實驗室與教師研究室，請總務長協調光電系是否可釋出空間，最遲應於 97 年 1 月 22 日（星期二）前簽認。

(三) 光電系空間分配與使用情形。

光電所林教授說明：

有關本所空間應釋出以利生醫所使用部分，因不瞭解先前空間之分配方式，是以，將於會後請示所長以確認。

決議：

請總務長協調光電所與生醫所之空間分配事宜。

(四) 國際交流處與英語自學中心空間分配與使用情形。

英語自學中心楊教授說明：

有關英語自學中心之空間分配與使用暫無變動，將於會後請示系主任再確認。

決議：

國際交流處未派代表出席，視為使用需求確認；英語自學中心使用需求亦初步確認，請一併於 97 年 1 月 22 日（星期二）前作最後的簽認。

(五) 校統籌空間分配與使用情形。

與會委員說明：

目前規劃有大型教室數間，其可使用人數為何？未來是否分配與系所管理並使用。

亞新代表說明：

大型教室之設置分別為 150 人用 1 間，100 人用 2 間，250 人用 1 間，含視訊設備之大型教室 2 間。

決議：

本案之大型教室、小型討論室與中型討論室均由校統籌管理與運用，未來是否分配或改變管理方式，將由下任校長決定。

(六) 使用單位需求確認

決議：

本工程採統包方式辦理，為避免細部設計與施工階段因反覆修正而影響工程推動，有關使用需求部分，於 97 年 1 月 22 日為最後簽認日，經簽認後，各使用單位爾後不允許再提出任何變更需求

伍、臨時動議及決議：無。

陸、主席宣布散會（15 時 20 分）

96 學年度第 1 次空間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

四、會議決議事項如下：

- (一) 確認貴重暨共用儀器中心與奈米所之使用需求。
- (二) 生醫所需求增加一間實驗室與教師研究室，請總務長協調光電系是否可釋出空間，最遲應於 97 年 1 月 22 日（星期二）前簽認。
- (三) 國際交流處未派代表出席，視為使用需求確認；英語自學中心使用需求亦初步確認，請一併於 97 年 1 月 22 日（星期二）前作最後的簽認。
- (四) 本案之大型教室、小型討論室與中型討論室均由校統籌管理與運用，未來是否分配或改變管理方式，將由下任校長決定。
- (五) 本工程採統包方式辦理，為避免細部設計與施工階段因反覆修正而影響工程推動，有關使用需求部分，於 97 年 1 月 22 日為最後簽認日，經簽認後，各使用單位爾後不允許再提出任何變更需求。

五、會後補充事項：

- (一) 各使用單位均於期限內簽認需求確認單（如附）。
- (二) 於四樓層增設生醫所所需之空間，以符合其需求，且不影響光電系空間。
- (三) 英語自學中心之電腦自學室擬增設高架地板。